



麦秸垛

南书堂

再不平整的村庄，都会修理出一个偌大的场院，堆起几座麦秸垛。这是多年前大多数乡村的标配。经济条件好点的地方，生产队还会围绕大场院建几间公房、几排牛舍，公房用来存放粮食和集体的农具，牛舍饲养耕牛。耕牛是犁地的主要劳动力，重要性不言而喻，麦秸是牛冬春时节的主要草料，麦秸垛的重要性也不言而喻。我们这个村庄在山坡上，土地相对多一些，养的耕牛就多一些，大场院上的麦秸垛就堆得大一些、多一些。几座山一样的麦秸垛矗立在那儿，外村人羡慕，村里人踏实，它成了村庄的门面，也是丰碑。

我无数次亲历了大场院上的劳作。麦子快熟时，大场院被反复清理、平整、碾压，似乎必须让它成为一件光洁如镜的艺术品，才能与麦子高贵的金黄相匹配，似乎任何一个细小的裂隙、坑洼，都是对即将进场的一季收获的亵渎。割麦子繁忙，麦子运来后，人们的繁忙简直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，紧张地摊场、紧张地碾麦、紧张地晾晒颗粒，好像不这样，即将到手的粮食就会被谁夺走，而伏在山背面的黑云白雨，便充当着虎视眈眈的角色。完成了这一系列程序，大场院上的节奏舒缓下来，像一场大戏，在麦秸垛的徐徐隆起里，谢了幕。

人们如此看重的麦秸垛，有一年却被我们几个小孩子毁了。那是我四岁多的时候，我们几个年龄相仿的小孩在冬日的野地里玩烧荒的戏耍，大路边或田坎上常燃起火光狼烟，但都自生自灭了，并没有引来人们的关注。直到一天我们点燃大场院坝坎上的荒草，荒草又引燃一座麦秸垛，我们的小兴奋瞬间变成了村庄的大恐慌。我们战战兢兢躲在一

个石碾子背后，看着滚滚浓烟中人影飞腾、人声鼎沸的场面，我们的心都要提到嗓子眼了；看着人们用挑来的水、挖来的土，把一座火焰山变成了一个黑乎乎的小土堆，我们也暗暗击掌相庆。人们四散后，我们却蜷缩在碾盘下，久久不敢回家。

作为火灾的制造者，我们没有受到大人的过多惩罚，反而被处处保护着。但我从父亲黑着脸的沉默和母亲长长的泪水中，已隐隐感到了家里将要面对的一切。来年春天，村庄大路上出现拉着麦秸草的架子车队，我父亲也在长长的队列里，父亲说，别人在挣工分，他在赎罪。那是我们村庄绝无仅有的一次借草养牛记录，它成了向来以麦秸垛多且大为荣耀的一个村庄的耻辱。人们越垂头丧气地埋怨，我父母越愧疚得不敢抬头。那年几遍分口粮，我们几家总比别家少，我母亲做的饭总稀溜溜的。村庄史上的这个事件，至今仍被提及，不过人们的话题重心，已不再是人与火搏斗的激烈场景描述，而是一种略带伤感的怀旧：那时村庄里人多，还是人多了好啊。

生产队汲取那场火灾的教训，大场院边饮牛的涝池时时蓄满着水，坝坎上的荒草不等入冬就割得一根不留，孩子们来场院要检查带没带火柴了。这些事一般由饲养员负责，饲养员一般一年一轮换，干得好可以连任，我五爷就被群众推举连了五六年。五爷喜欢领着我，说我能给他解闷，我便有了更多接触大场院和麦秸垛的机会。五爷每天都要用大铡刀铡麦秸草，那是两个人的活，一个喂草，一个铡草，队上就每天派一个人来做帮手。我像个编外帮手，他们一会儿使

唤我去扯麦草，一会儿要我去取水壶，要早烟袋，我却不拿，他们就互相包着眼笑，说，这孩子有记性，可教。

而我几乎把所有兴趣放在了麦秸垛的洞子上，以至于随后多年，那些洞子都在牵动我想象的神经。我很好奇麦秸垛竟和土壕一样，也可凿洞，而且洞子里又有洞子，如同迷宫，迷宫没人来捉迷藏，多寂寞呀。是不是五爷怕这些麦秸垛太寂寞，才把大铡刀搬进来，让它们像看戏一样看着他铡草的？五爷铡草像演戏，动作夸张而滑稽，我常常看得入迷。我把心中的疑问抛给五爷，五爷说，你还小，懂不了。这让我更加好奇。

在村庄生活近二十年，我好奇的事物、不解的疑惑，后来都有了清晰的纹理。比如稻草人，一个小小的物件，既解放了人力，又吓退了麻雀，还给枯燥的田间劳作增添了意想不到的快乐。这创意，多么好。又比如，挂在树上的苞谷串，你仅仅觉得好看，或以人们在炫耀富足，错了，它当初可能只是人们规避房舍不足的尴尬的智慧之举，久而久之却被赋予五谷丰登的内涵，造就出一种喜庆美好的乡村习俗。这习俗，多么好。回过头再看麦秸垛，它和稻草人、苞谷串，有着异曲同工之妙。它并非五爷他们童心未泯的戏耍，而是一种极富创造力的工作，这样尽可能地保障了牛吃到的，是未被风化变质的草料。麦秸垛里的草，味道鲜，牛爱吃，可以节省不少粮食拌料哩。既然如此，只顺着一个主洞取草不就行了，为何要再向两边掏洞？为的是麦秸垛整体受力平衡，不会导致崩塌。而于洞内铡草，人不经风受冷，草不被风吹散，一举两得，两全其美。试想，若

在洞外，人受点罪犹可忍，铡好的麦草，牛没吃到嘴，却被野风当作美餐劫走，是可忍孰不可忍。这种集实用性、科学性于一体的生产方式，多么好。

人们看重麦秸垛，是在心里，平日大概只望一眼而已，如同偶尔望一眼远处的大山，却不去攀登。纵使麦秸垛如此精美而神秘，也无人过问。村庄的事物，在这种被重视又被轻视中，几乎都具有了能耐得住寂寞的品质。但我总预感到麦秸垛身上会发生一些故事，我说不清预感源自自己的情感倾向，还是基于村庄生活的常识，反正我不希望麦秸垛和它的洞子一直被冷落下去，我不止一次想，假如村小组组织学生前来参观，麦秸垛和五爷的讲解会赢得怎样的掌声。可惜五爷已不当饲养员了，他只忙着他的编席活计。

打破村庄平静的，果然是麦秸垛。有人在麦秸垛赌博，听说还是城里的大赌客，警察一窝抓了十多个；洞里出现了偷情的，被当场捉了好。最凄惨的是，有一年春节，一个讨饭的外地人，冻死在了洞里。接二连三发生不好的事，人们认为晦气，就有嚷嚷要扒掉麦秸垛的，有要求饲养员今后不许凿麦秸垛的，但当即遭到反对，没有麦秸垛，村庄还像村庄吗？

麦秸垛承载了一个村庄太多的东西，在人们眼里，它像山一样，是矗立于大场院上的永恒之物。我曾用火把毁灭过它，用一颗心热爱过它，也许是缘分太深，也许是命运刚好巧合，这样的永恒之物，却在我离开村庄的那一年，也随生产队的终结从大场院上消失，取而代之的，是一个个农家院落的小麦秸垛。

不少地方都有“立冬饺子立春面”的习俗，而我的立冬，室外大雪纷飞，屋内红泥火炉涮火锅。滚烫的锅里，翻滚着浓郁香气，投进去一碗豌豆苗，水灵肥厚的叶片，恰似一尾绿色游鱼，穿梭在肉片、豆腐、粉条、香菇和莲藕之间，游出了烂漫春意。豌豆苗有一种新鲜的豆香味，一口咬下去，唇齿间似乎溢满了春天活潑潑的气息。

我养了两盆豌豆苗，都是从海底捞吃火锅时打包回来的。放置在阳光充足的窗台上，每天悉心喷洒一次清水，不出两天，便冒出一簇火柴头般的芽苞儿，那青葱的菜色里仿佛蕴藉着一股喷薄的力量。还不到十天，便长得郁郁葱葱，一派春意。打开窗户透气，有清风微微拂过，豌豆苗摇曳着翠绿欲滴的纤细身姿，楚楚动人。

有诗云：“豆蔻抽丝菜甲苗，一年今日又春朝。从来最喜田园味，自是仙家土木谣。”古时初春才有的菜苗，乘着高科技的春风逆袭而来。市场上，除了满眼可见的绿豆芽、黄豆芽、黑豆苗，也不乏豌豆苗碧青的身影。它较黑豆苗纤细嫩绿，清香鲜美的口感更胜一筹。营养绿色无公害，可与蔬菜之王西兰花相媲美，用来热炒、做汤、涮锅，都不失为餐桌上的上乘蔬菜。我平时煮面条时，喜欢剪一把下进面里去，豌豆苗煮熟更加葱绿，筷头挑起几根含在口中，一股鲜爽满溢口腔，嚼之嫩滑无渣，细腻至极。

除了烫火锅和煮面，豌豆苗还有很多吃法。最常见的是蒜蓉爆炒豌豆苗，拍扁的蒜瓣和小米辣爆香，鲜嫩的豌豆苗下锅快火炒，翠绿诱人，一盘美味新鲜出炉，清香不腻，口感脆嫩，开胃又下饭。豆瓣汤是一道绝佳风味，将豌豆苗、鸡腿菇及红柿椒直接煮汤，调味后点缀以小葱花，淋少许麻油，清香滑嫩，味道之鲜美，无法用言语来形容。大鱼大肉吃多了，再喝一碗豆瓣汤，有一种朴素的满足感。凉拌豌豆苗时，为保持豌豆苗的翠绿色，先得在开水中加点盐和油，然后将豌豆苗焯烫至变色迅速捞出沥干水分，拌入事先煮熟的杏仁，油绿的豌豆苗搭配白杏仁，简直就是金凤玉露一相逢，胜却人间无数。再调入蒜蓉、生抽等佐料，加干辣椒段，撒入白芝麻，用热油激发出鲜爽的香味，亦很开胃下饭。

据说江南一些地区，在岁首的餐桌上必摆一盘豌豆苗，以表岁岁平安之意。北方气候寒冷，得在三四月才能看到豌豆苗绿油油、嫩生生的身影。豌豆是乡下人的宝，一年四季离不了。没有麦子种植面积广，但几乎每家每户都会种植一片田。从青苗吃到煮嫩豌豆荚，一直到成熟后磨面粉擀成豌豆长条面。乡间成长的孩子，几乎每个人都深藏一部豌豆美食秘史。

初春时节，田间的豌豆扯出了嫩茎叶，枝枝蔓蔓如翘起的龙须样，绿绿的，肥嘟嘟的，叶片清透通透如翡翠，空气中仿佛弥漫着一股又鲜又香的豆腥味。母亲每日从自留地劳作回来，掐一捧豌豆苗给我们煮面或凉拌吃，开水一余，满屋子清香味，萧瑟了许久的餐桌，乍见一盘碧翠清灵的菜蔬，令人眼前一亮。入口新鲜水嫩，顿觉豆香满颊。即便是煮了钱钱稀饭就豌豆苗吃，也特解馋。

豌豆荚是初夏的尝鲜之物，人称“蔬菜绿宝石”。记得夏日的午后，我端着一碗煮熟的豌豆荚，坐在门前的树荫下，将豌豆荚轻轻剥开，一溜儿排开八九颗嫩豌豆，似乎在春风中咕嘟咕嘟滚动，绿得像一串碧玉，嫩得能掐出水来。一个个细嚼那清甜甘爽的厚味，脆香四溢，齿颊留香。豌豆壳扔在地上，余有袅袅豆香，院子里的鸡们一窝蜂争先恐后去啄。小麦收完，豌豆就成熟了，母亲做了豌豆凉粉庆丰收，浇上酸辣蘸汁，清爽又败火。农闲时，母亲磨了豌豆杂面，给我们擀细如银丝的长条面，哨子汤里漂些葱花和绿莹莹的香菜末，再淋入红艳艳的辣椒油和洋姜油，只觉鲜美，回味无穷。如今每每想起童年时的美味，便会自然而然勾起我的口腹之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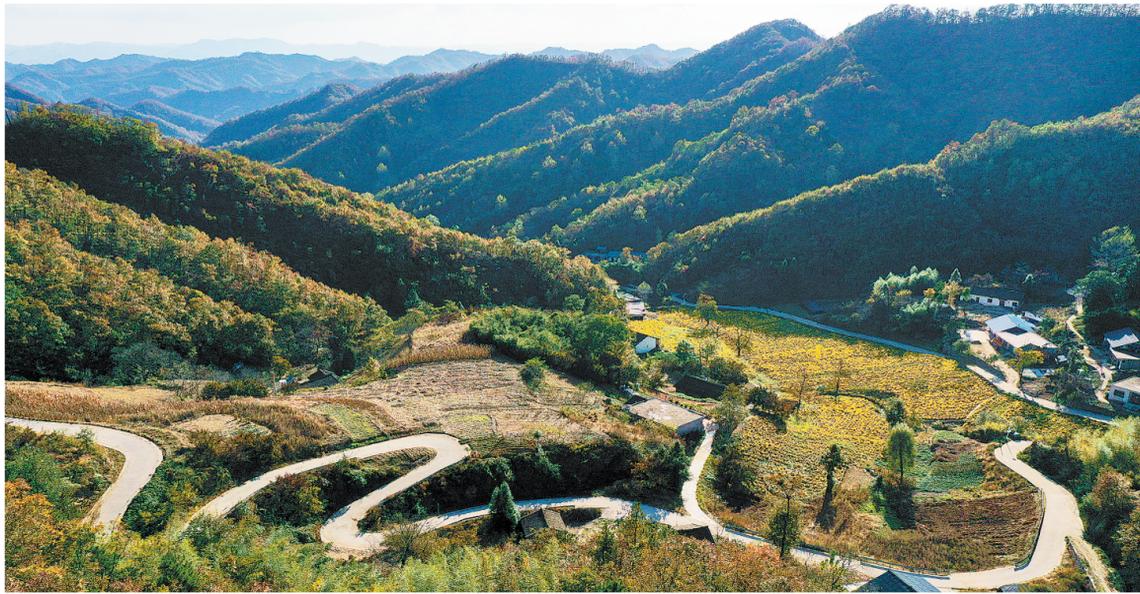
关于豌豆花，有一幅温暖的乡野画面一直烙在脑海中。一丛丛豌豆苗藤秧缠缠绕绕，不几天，秀雅对生的蝶形叶子便舒展了身形，一派绿意葱茏。不经意间，豌豆花便悄然萌动绽放，爬满枝蔓的豌豆花色泽艳丽，雪白的素雅娇嫩，紫色花瓣呈扇形，粉红夹杂一抹乳白青黛，朵朵晶莹剔透，玲珑别致，犹如一只只美丽的蝴蝶展翅飞翔，轻盈地在肥厚的绿叶间起舞，花摇蝶舞，迎风轻颤，几乎乱真，如果不是幽幽清风送来豌豆花清新淡雅的香气，几乎难分哪朵是花，哪个是蝶。

远离故乡多年后，对于童年的一草一木，反而愈加怀念，那曾给予我无限创造力的故土，永远是今生源源不绝、取之不尽的生命源泉。常常于梦里几回回走在田垄上，偏安一隅，默默守候在乡野的豌豆苗、绿豆荚，欣然夹道相迎，黄土高原上的风，慷慨地送来豌豆四溢的清香……

别看豌豆苗十分纤弱，食用历史并不短，它是有幸生在诗经里的一种草本。“采薇采薇，薇亦柔止。”《诗经·小雅》里的薇，原来就是野豌豆苗，被智慧的古人采回家做了美味。站在阳台上剪豌豆苗时，联想到这不起眼的绿色草木，曾有那样美好诗意的名字，不禁轻声轻唤“采薇！采薇！”宛如呼唤村庄里围圈的乳名。豌豆苗轻柔柔嫩的叶片和细细的绿茎，摇曳生姿，似在频频摇头回应我的呼唤。

立冬豆苗香

任静



商洛山

(总第2528期)

刊头摄影 彭威

那年冬天

流涛

那是1997年冬天，我到东北黑龙江佳木斯市给大学同学的医药公司做代理。佳木斯是我国陆地最东端的地级行政区，是我国最早迎接太阳升起的地方，素有“华夏东极”之称。

初到佳木斯，最不适应的就是佳木斯的鬼天气，贼冷贼冷！东北人说嘎嘎冷，冷到骨髓里的感觉。一场雪还没有消，另一场雪又降临，冰雪交加，一层摞一层，冰雪的厚度完全能承载重型坦克。我从丹凤带了一位学生做助手。初来乍到，人生地不熟，一切从零开始。先在市区繁华地段租了间有暖气的房子和一家药店的柜台，然后转市场跑业务。

知道东北冷，来时做了充分准备。里面穿了一件高领棉绒毛衣，再穿一件皮夹克，皮夹克外面又穿了一件皮大衣，围着棉围脖，又买了一顶材质类似俄罗斯貂皮的帽子，戴上口罩，简直是武装到牙齿，可一出门还是感觉冷。初到佳木斯除了天冷之外就是作息时间不习惯，每天下午四点多夜幕降临，万家灯火，街上行人稀少，而半夜四点多天即大亮，早市

喧腾，感觉佳木斯人把日子过反了。有几次后半晌在公共电话亭给家乡朋友打电话，说准备打完电话回去睡觉，问现在睡啥觉？睡午觉迟了，睡晚觉又早。我说佳木斯天都黑了，他们大为惊讶，不相信。

佳木斯城市不小，建筑风格特别别致，有很多欧式俄派建筑，尖顶红铁盖，绿阁楼半圆窗的一幢幢小洋楼和巴洛克式的青砖楼，不像内地一些城市建筑风格千篇一律。出城到滨江公园闲逛，松花江宽阔的江面上白雪皑皑，冰封河面，树枝上装满了雪花。说一句嘴里便喷出一股子白气，让人印象深刻。

在佳木斯那些日子，每天伙食大多是东北饺子或者大烩菜，口味相近，很快就能适应。晚上临睡前，在小区外面夜市摊上来一把烤肉外加一瓶二两装的北京二锅头，再看一两个小时的书才能入眠。

东北人豪爽，长得人高马大，说话办事大大咧咧，酒量特好。一次，在饭馆吃饭，见邻座一个豁牙老头饭桌上放一碟花生米，一碟猪头肉，要了一瓶筒装的普通白酒，撮一口菜抿一

口酒，豪气十足，等我们吃完饭，老头也瓶底朝天，坐得端端正正，红光满面，把我惊呆了。和房东说起这事，房东说东北天寒，喝酒御寒，大老爷们没事都好这一口，老头海量很正常。东北人性子野，话不投机就动手，我在街头就遇见过几次。我想这大概与东北人好酒有关，酒劲上头和陕西冷娃有一拼，要么说“东北虎，西北狼”。好在这些已成了过去时，成了如烟往事，现在大男人都忙着挣钱，加上扫黑除恶大快人心，那还有心思和精力打架？

东北人说话有趣味，在逗乐这方面似乎很有天赋，范伟、赵本山、宋小宝一张口人就乐，还有《刘老根》《乡村爱情》里的那些大小角色说话的腔调，连尾音都有浓浓的猪肉酸菜地粉条的味儿。其实，风趣幽默与油腔滑调就错那么一点点。我曾感慨东北这块黑土地，沃野千里，孕育了那么多乐感爆棚的语言天才，就连街头两人吵架，好像都是在表演一场二人转。

在东北那些日子闹过不少笑话。见饭馆招牌上写着凉面，要一碗，端出来和我们陕西

的凉面根本不是一回事。东北天冷，大冬天吃冷食却不奇怪，吃冰棒喝啤酒更是家常便饭。饭馆门口写着“黑驴上炕”，你根本猜不透是啥菜？黑驴即铁锅，说白了就是东北传统的猪肉炖酸菜。

那时候手机尚没有流行，我腰里别着汉显BP机，一个北风吹、雪花飘的日子，我在外面跑市场，忽然传呼机嘀嘀了几声，屏上显示出让人心痛的五个字：“爸病重速归”。我一看，眼泪就吧嗒吧嗒掉下来了。我当即赶到火车站，坐在佳木斯冰冷的候车厅里默默流泪，万幸的是当晚还有一趟佳木斯到长春的车，在长春倒车到北京再倒车西安，总共坐了59个小时的火车，第三天早晨从火车下来，浑身疲惫，感觉地面还在颤动。来不及吃饭，直接到高德门汽车站坐班车赶回丹凤，连轴转不停地赶，回到家老爸已闭上了双眼，他没有等到见我最后一面。

这事成了我心中永远的痛，让我刻骨铭心，难以释怀。那年冬天啊！是我这辈子最寒冷最漫长的冬天。